附图

宁武县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响应程序示意图

气象灾害监测

值班室信息

接收与处理

县指挥部

分析研判灾情启动应急响应

Ⅳ级响应

Ⅲ级响应

Ⅱ级响应

应急工作组赶赴现场

采取响应措施

综合协调组赶赴现场

Ⅰ级响应

监测预警组赶赴现场

现场指挥部

队伍保障

现场抢险组赶赴现场

通信保障

医学救援组赶赴现场

应急处置

物资保障

后勤保障

安全保卫组赶赴现场

资金保障

调查监测组赶赴现场

后勤保卫组赶赴现场

新闻报道组赶赴现场

专家咨询组赶赴现场

后期处置

响应终止

附表1

宁武县重大气象灾害应急指挥部及其办公室、成员单位职责

|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主要职责 |
| 县指挥部 |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山西省委、省政府，忻州市委、市政府及宁武县委、县政府关于气象灾害防范应对工作的决策部署，统筹协调全县气象灾害防范治理工作，制定气象灾害总体规划、重要措施，指导协调气象灾害风险防控、监测预警、调查评估和善后工作，组织指挥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决定县级层面气象应急响应级别并落实响应措施，落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气象灾害应急处置的其他重大事项。 |
| 县指挥部办公室（县气象局） | 承担县指挥部日常工作，制定、修订县重大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开展气象灾害风险防控和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应对气象灾害专项训练，协调各方面力量参加重大气象灾害防控、救援行动，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同志组织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处置工作，协调推进调查评估和善后处置工作，报告和发布重大气象灾害信息，指导县、乡（镇）气象灾害应对工作。 |
| 县委宣传部 | 根据县指挥部的统一部署，组织协调开展气象灾害应急新闻报道，积极引导舆论。 |
| 县发展和改革局 | 负责协调县级重要物质和应急储备物质动用计划和指令。 |
| 县教育局 | 负责指导县内各中小学校对学生进行气象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和教育、监督、检查本系统学校防汛、防风、防雷电等安全措施，必要时组织实施避险疏散方案。 |
| 县工业和信息局 | 负责应急状态下重要物质生产组织工作。组织协调各电信运营企业做好通讯保障应急工作，必要时组织应急预警短信的全网发送工作。 |
| 县公安局 | 负责气象灾害期间灾区的治安维护，对灾区及周边道路实施交通疏导，必要时采取交通管制，保障救援通道畅通；协助做好重大气象灾害应急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所涉及的民用爆炸物品的运输审批工作。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主要职责 |
| 县财政局 | 按照分级负担的原则积极筹措气象灾害应急资金，会同县气象局做好资金使用的监督管理工作 |
| 县自然资源局 | 及时向县指挥部提供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信息，负责指导开展地质灾害治理，开展群测群防，组织进行地质灾害应急调查。 |
| 市生态环境分局 | 及时向县指挥部提供和交换环境监测信息；根据气象条件引发重污染情况，及时组织应急处置 |
| 县住建局  | 及时向县指挥部提供城市内涝监测等信息；负责做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气象灾害防御设施的检查和落实工作，负责监督指导灾后恢复重建工程建设工作。 |
| 县交通局 | 及时向县指挥部提供交通受气象灾害影响情况，尽快恢复被破坏的公路及交通设施，保障公路通行，协助征用应急运输车辆，做好抢险救援人员、物资和灾民疏散的运输工作。 |
| 县水利局 | 负责水情和工情的监测，及时向县指挥部提供水文信息；负责对水利工程设施等进行监控和管理。 |
| 县农业农村局 | 及时向县指挥部提供农牧业生产受影响情况，对农业生产及相关设施等采取紧急处置措施，并加强监控；负责组织灾区动物疫病的预防、控制和扑灭工作，加强动物疫情的监测，切实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和控制动物疫病的暴发流行。 |
| 县文化和旅游局 | 配合景区主管部门做好旅游景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明确气象灾害防御重点；配合相关部门做好事发地游客的紧急疏散和避险工作。 |
| 县卫生和健康体育局 | 负责组织协调气象灾害发生地或影响区域卫生健康部门开展伤员救治、卫生防疫和健康教育、风险沟通等紧急医学救援及保障工作；根据指令和需求，协调调动周边县医疗卫生资源，给予指导和援助。 |
| 县应急管理局 | 负责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应对气象灾害等突发事件及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负责紧急调拨救灾物质；负责组织督促气象灾害影响区域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主要职责 |
| 县能源局 | 参与协调受灾地区电、油、气保障工作。负责协调供电安全保障工作，督促电力企业建立供电应急抢修队伍，储备应急物资，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进行事故抢险。 |
| 县林业局 | 及时向县指挥部反馈林业情况，根据火点监测和火险气象条件等，加强对高火险地区和其他灾害性天气对林业生产影响的监控 |
| 县消防救援大队 | 负责灾害发生地的消防救援工作。 |
| 县气象局 | 负责灾害性天气气候监测、预报和预警，为县指挥部开展气象灾害应急处置、防灾减灾提供决策依据和建议；负责组织气象灾害监测、影响等信息收集、分析和上报工作；组织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承担县指挥部办公室职责。 |
| 忻州银保监分局宁武监管组 | 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指导承保保险公司及时开展投保伤亡人员和受损财产的勘测和理赔工作。 |
| 宁武火车站 | 负责恢复被破坏的铁路和有关设施，组织运力做好抢险救援人员、物资和灾民疏散等铁路运输工作。 |
| 县人民武装部 | 负责组织所属民兵必要时参加抢险救灾，协助做好人工影响天气设备调配及存储。 |
| 武警宁武中队 | 负责组织指挥武警力量参加抢险救灾；配合公安机关维护当地社会秩序，保卫重点目标。 |

附表2

|  |  |  |  |
| --- | --- | --- | --- |
| 应急工作组 | 组长单位 |  成员单位 | 主要职责 |
| 综合协调组 | 县气象局 | 县委宣传部、县发改局、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气象局 | 负责应急处置等应急综合协调工作。 |
| 监测预警组 | 县气象局 | 县自然资源局、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宁武分局、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局 | 负责暴雨（雪）、干旱等灾害性天气、山洪及地质灾害、城市内涝、森林火险等次生灾害的监测、预报和预警工作。 |
| 现场抢险组 | 县应急局 | 县教育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局、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宁武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公路段、县水利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县人民武装部、武警宁武中队 | 负责气象灾害事件中人员搜救、隐患消除、公路通行能力恢复和灾害破坏程度鉴定等工作。 |
| 医学救援组 | 县卫健局 |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 负责协调调配医疗救治、卫生防疫等医疗卫生救援队伍、装备、医药物资等赴灾区开展气象灾害伤病员现场急救、转运、院内救治和卫生防疫工作，为救援人员和灾区群众提供医疗卫生保障服务。 |

**宁武县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工作组组成及职责**

|  |  |  |  |
| --- | --- | --- | --- |
| 应急工作组 | 组长单位 | 成员单位 | 主要职责 |
| 安全保卫组 | 县公安局 | 武警宁武支队 | 负责气象灾害事发地安全警戒，疏散、转移安置人员，维护现场秩序；依法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事发现场周边地区道路交通秩序，实施交通管制和交通疏导，保障救援道理畅通。 |
| 后勤保障组 | 县应急局 | 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公安局、县财政局、县交通局、县公路段、县能源局、县气象局、忻州银保监分局宁武监管组、宁武火车站 | 负责应急物资、应急车辆、救援人员、气象预报、电力保障、通信保障、资金保障、救灾物质储备、灾民救助、善后处理等工作，建立突发事件处置现场与上级应急指挥部的通信联络。 |
| 调查监测组 | 县气象局 | 县自然资源局、忻州市生态环境局宁武分局、县交通局、县公路段、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应急局、宁武火车站 | 负责对事发地气象条件及灾害进行调查统计和动态监测，为气象灾害处置提供技术支持，防止次生灾害造成人员伤亡。 |
| 新闻报道组 | 县委宣传部 | 县广播电视台 | 根据县指挥部提供的权威信息，组织协调新闻媒体做好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处置的新闻报道，积极引导舆论。 |
| 专家咨询组 | 县气象局 | 气象、水文、农业、林业、地质、环境、医疗救护、卫生防疫、安全生产和应急救援等方面的专家 | 按照县指挥部的要求，研究分析气象灾害预报预警、灾情和发展趋势，为县指挥部提供抢险救灾咨询建议和技术支持，科学指导应急救灾工作。 |

附表3

|  |  |  |  |  |
| --- | --- | --- | --- | --- |
|  等级种类 | Ⅰ级 | Ⅱ级 | Ⅲ级 | Ⅳ级 |
| 暴雨 | 过去24小时已有3个以上乡（镇）日降水量≧150毫米，且预计未来24小时将出现50毫米以上降雨 | 预计未来24小时有4个以上乡（镇）出现≧100毫米降雨；或已有2个乡（镇）出现≧150毫米降雨或已有3个以上乡（镇）出现≧100毫米降雨，且预计未来24小时仍将出现50毫米以上降雨 | 预计未来24小时有3个以上乡（镇）出现≧100毫米降雨；或者过去24小时已有4个以上乡（镇）出现≧50毫米降雨，且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区域仍将出现50毫米以上降雨  | 预计未来24小时有6个以上乡（镇）出现≧50毫米降雨；或者已有3个以上乡（镇）出现≧50毫米降雨，且预计未来24小时上述区域降雨仍将持续 |
| 暴雪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出现≧30毫米降雪；或者已出现≧30毫米降雪，且预计未来仍将持续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出现≧20毫米降雪；或者已出现≧20毫米降雪，且预计未来仍将持续 | 预计未来24小时宁武县区域内出现≧10毫米降雪；或者已出现≧10毫米降雪，且预计未来仍将持续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出现≧5毫米降雪；或者已出现≧5毫米降雪，且预计未来仍将持续 |
| 强对流 | 无此级别 | 无此级别 | 未来12小时内县内可能出现下列条件之一或实况已达到下列条件之一并将持续：（1）5毫米以上的冰雹；（2）1小时降水量大于等于20毫米；（3）雷电活动并伴有17米/秒及以上的雷暴大风 | 未来24小时县内可能出现下列条件之一或实况已达到下列条件之一并将持续：（1）3毫米以上的冰雹；（2）1小时降水量大于等于20毫米；（3）雷电活动并伴有17米/秒及以上的雷暴大风 |
| 寒潮 | 预计未来48小时4个以上乡（镇）将出现最低气温下降20℃以上并伴有6级以上大风天气 | 预计未来48小时8个以上乡（镇）将出现最低气温下降16℃以上并伴有6级以上大风天气 | 预计未来48小时8个以上乡（镇）将出现最低气温下降12℃以上并伴有5级以上大风天气 | 预计未来48小时4个以上乡（镇）将出现最低气温下降10℃以上并伴有5级以上大风天气 |

宁武县重大气象灾害应急响应等级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等级种类 | Ⅰ级 | Ⅱ级 | Ⅲ级 | Ⅳ级 |
| 大风 | 无此级别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平均风力达8级以上，或者阵风11级以上大风天气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平均风力达6-7级以上，或者阵风10级以上大风天气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平均风力达5-6级以上，或者阵风9级以上大风天气 |
| 沙尘暴 | 无此级别 | 无此级别 | 预计12小时县内将出现能见度小于500米的沙尘暴天气，或者已经出现并可持续 | 预计24小时县内将出现能见度小于1000米的沙尘暴天气，或者已经出现并可持续 |
| 高温 | 无此级别 | 无此级别 | 过去48小时6个以上乡（镇）已出现最高气温≧37℃，且有3个乡（镇）出现最高气温≧40℃，预计未来48小时仍将持续出现37℃以上高温天气 | 过去48小时,6个以上乡（镇）已出现最高气温≧37℃，且预计未来48小时仍将持续出现37℃以上高温天气 |
| 气象干旱 | 7个以上乡（镇）已达到气象干旱特旱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将进一步发展 | 6个以上乡（镇）已达到气象干旱特旱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将进一步发展 | 6个以上乡（镇）已达到气象干旱重旱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将进一步发展 | 4个以上乡（镇）已达到气象干旱重旱等级，预计干旱天气或干旱范围将进一步发展 |
| 霜冻（包括秋季初霜冻和春季终霜冻） | 无此级别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霜冻天气，且地面最低温度将下降到-5℃以下，对农业生产将产生严重影响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霜冻天气，且地面最低温度将下降到-3℃以下，对农业生产将产生严重影响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霜冻天气，且地面最低温度将下降到0℃以下，对农业生产将产生严重影响 |
| 大雾 | 无此级别 | 无此级别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能见度小于500米的雾，且有成片的能见度小于200米的雾，或者已经出现可能持续 | 预计未来24小时县内将出现能见度小于1000米的雾，且有成片的能见度小于500米的雾，或者已经出现可能持续 |